

大

会

Distr.: General 26 April 202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人权理事会 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 第三十八届会议 2021年5月3日至14日

> 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提交的国家报告* 帕劳





^{*} 本文件印发前未经正式编辑。

目录

		页次
一.	导言	3
二.	方法和协商进程	3
三.	自上次审议以来的发展,受审议国的背景以及促进和保护人权的框架,特别是规范性和体制性框架:宪法、立法、政策措施、国家判例、包括国家人权机构在内的人权基础设施以及第 5/1 号决议"审议工作的依据"中确定的国际义务范围	3
	A. 国家法律和立法	3
	B. 国家措施和政策	4
	C. 与人权有关的官方机构和政府组织	4
四.	在实地促进和保护人权:履行第 5/1 号决议附件一 A 节"审议工作的依据"中确定的国际人权义务、国家立法和自愿承诺、国家人权机构活动、公众对人权的认识,与人权机制的合作	5
五.	参照第二次普遍定期审议产生的建议采取的行动	5
六.	已接受建议的执行情况和国家人权状况发展方面的成就、最佳做法、挑战及制约因素	18
七.	主要的国家优先事项和有关国家为克服这些挑战和制约因素及改善国家人权状况已经采取和打算采取的举措和承诺	19
八.	有关国家在能力建设方面的期望及任何技术援助和支助要求	19
九.	自愿承诺	19
十.	结论	19

一. 导言

- 1. 帕劳共和国("帕劳")欢迎有此机会回应在普遍定期审议第二轮报告周期提出的建议,并申明它致力于推进和保护《世界人权宣言》和核心人权条约所载的普遍人权的基本原则和价值观。政府重申,增进、保护和保障人权是支持帕劳民主社会的基石。
- 2. 本国家报告("报告")是参照对帕劳第三轮周期四年半时间人权进展情况进行的普遍定期审议("普遍定期审议")起草的。本报告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16/21 号 决议第 5 段提交。

二. 方法和协商进程

- 3. 根据第 368 号行政命令,副总统办公室/国务部向各部委发出信函,重新召集 并加强联合国人权公约报告委员会("委员会")的作用,并要求各部委与委员会 合作,努力编写帕劳的第三次普遍定期审议报告。
- 4. 副总统办公室/国务部作为普遍定期审议报告的牵头机构,与社区和文化事务部、卫生与公众服务部、司法部、教育部、财政部、公共基础设施、工业和商务部、自然资源、环境和旅游部、国家应急管理办公室、国家安全协调员办公室、帕劳社区行动机构和总检察长办公室举行会议,以讨论顺利完成帕劳第三次报告的战略方向,并对第二轮普遍定期审议周期中收到的建议作出回应。共提出125 项建议,接受了其中82 项,注意到24 项。
- 5. 与帕劳国民议会(参议院和众议院)的所有成员就报告草案的概况进行了协商。 接受了对报告草案的意见和建议,随后纳入草案。然后将报告定稿,经内阁批准 和总统核可,然后提交给联合国。
- 6. 总统办公室强调了迅速提交帕劳报告的重要性,并要求各部委优先与委员会合作,提供报告所需的相关信息和数据。
- 三. 自上次审议以来的发展,受审议国的背景以及促进和保护人权的框架,特别是规范性和体制性框架:宪法、立法、政策措施、国家判例、包括国家人权机构在内的人权基础设施以及第5/1号决议"审议工作的依据"中确定的国际义务范围

A. 国家法律和立法

- RPPL 10-9"制定帕劳救护车设备和人员配置最低标准"。
- RPPL 10-13 "适用于所有学校的学校健康和营养标准"。
- RPPL 10-35"帕劳国家海洋保护区法"。
- RPPL 10-50"全国街道和家庭地址系统"。
- RPPL 10-56/11-3(延期)冠状病毒救济一站式服务("CROSS")法。
- RPPL 11-2 第 12 节 "老年人社会服务和护理中心"。
- RPPL 11-2 第 14-15 节 "严重残疾者援助基金" (增加月度津贴)。
- 反偷渡和贩运法。

B. 国家措施和政策

- 第405号行政命令"设立人口贩运工作组"。
- 第412号行政命令"设立打击人口贩运办公室"。
- 亚洲开发银行报告: "帕劳——加强对受 COVID-19 影响的弱势群体的 社会保护: 快速评估报告"。
- 第295号行政命令"非传染性疾病国家协调机制"。
- 第408号行政命令"制定经济与社会发展计划"。
- 第397号行政命令"设立国家灾害风险管理框架"。
- 国家应急管理办公室报告: "国家灾害风险管理框架"。
- 国家应急管理办公室报告: "早期预警系统"
- 帕劳国家老年政策(2020年3月)──对帕劳国家法典第21篇进行了修订 并增加了新的一章──第10章──老年护理。
- 帕劳国家残疾人政策 2017-2020 年。
- 帕劳国家性别平等主流化政策(2018年)。
- 家庭保护法(2012年)。
- 提高最低工资。
- 第419号行政命令"建立落实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监测与评估框架"。
- 众议院第 9-46-4 号联合决议"Koror-Airai 卫生设施项目"KASP。

C. 与人权有关的官方机构和政府组织

- 司法部门。
- Olbiil Era Kelulau (帕劳国民议会)。
- 总统办公室:
 - 副总统办公室。
 - 所有政府部委。
 - Rubekul Belau (帕劳酋长委员会)。
 - Mechesil Belau (传统妇女团体)。
 - 老龄、残疾和性别事务局。
 - 总检察长办公室。
 - 公共安全局。
 - 打击人口贩运办公室。

- 州政府。
- 道德委员会办公室。
- 特别检察官办公室。
- 帕劳社区行动机构("PCAA")。
- 帕劳全国青年大会。
- 帕劳小联盟/儿童棒球。
- 帕劳国家奥林匹克委员会("PNOC")。
- 四. 在实地促进和保护人权:履行第 5/1 号决议附件一 A 节 "审议工作的依据"中确定的国际人权义务、国家立法和 自愿承诺、国家人权机构活动、公众对人权的认识,与人权 机制的合作
 - 打击人口贩运办公室。
 - 卫生部通过其卫生资源和信息中心向学生和社区开展公共教育宣传, 介绍有关艾滋病毒/艾滋病和其他性传播感染的可获得的服务。
 - RPPL 11-2 (国家老龄问题关怀政策)卫生部负责促进、保护和关怀老年人、 残疾人和其他弱势群体。
 - 自 1994 年以来,根据一项《总统公告》,每年 4 月第三个星期举办 "全国残疾意识周",以提高残疾意识。地方非政府组织与政府职能 部委紧密合作,促进了残疾意识周和"国际残疾人日"活动。

五. 参照第二次普遍定期审议产生的建议采取的行动

建议 104 (1、2、3、4、8、10、13)

- 7. 虽然帕劳尚未批准《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但帕劳共和国《宪法》规定生活在帕劳的人民有权享有公民和政治权利以及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帕劳《宪法》第四条列举了基本权利。具体而言,帕劳《宪法》第四条第 5 节在相关部分中规定: "人人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并有权受到平等保护。政府不得基于性别、种族、原籍地、语言、宗教或信仰、社会地位或宗族归属采取歧视任何人的行动……"
- 8. 第四条第 3 节进一步规定: "政府不得采取任何行动剥夺或损害任何人和平集会和向政府请愿以纠正冤情的权利,或为任何合法目的与他人结社的权利,包括组织和集体谈判的权利。"
- 9. 帕劳人民继续享有不受任何形式歧视地行使其公民和政治权利的自由。帕劳继续为批准《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而努力,然而,在资金、能力建设和资源方面,仍然存在与批准其他人权条约相同的挑战。

《儿童权利公约》

第 104 号建议(29、30、31、32、33、34、35、36、37、38、73)

- 10. 社区和文化事务部与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合作,完成了帕劳儿童在线评估报告,该报告旨在保护儿童免受在线活动的影响。其目的是建立一个连贯的、全系统的网上保护系统,在保护在线儿童的同时,促进和最大限度地利用网上空间带来的机会。
- 11. 社区和文化事务部与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合作,目前正在进行一项关于儿童保护的全面评估,以推进改善儿童保护系统的计划。这项研究将基于过去的工作并进行补充,包括但不限于儿童保护基线评估(2012-2013 年)、《家庭保护法》执行情况审查(2017 年)、儿童保护系统导向和规划研讨会(2018 年 11 月)的成果以及儿童保护在线基线研究和评估(2019 和 2020 年)的建议。
- 12. 帕劳社区行动机构下属的贝劳启蒙计划自 1965 年以来一直在帕劳共和国运作。该计划针对符合条件的低收入家庭及其 3-5 岁的孩子,不分性别、种族、民族、宗教或残疾,均可参加该计划。幼儿计划完全符合《儿童权利公约》的基本原则。该计划通过不同的机制进行早期干预,评估儿童和家庭的背景,加强家庭参与,并与合作机构进行能力建设,为儿童和家庭提供适当支持。
 - **社区评估**在五年资助期内进行一次,以评估该计划并确保向儿童和 家庭提供适当服务。
 - 创意课程以研究为基础,支持儿童的完全发展。高质量、全面的资源 使教育工作者能够在我们的儿童发展的最关键和成长时期教育和照顾 他们。
 - 加强家庭框架是一种以研究为依据的方法,旨在增强家庭力量,促进 儿童发展,减少虐待和忽视儿童的可能性。
 - 家庭和社区参与方案服务。有七(7)名家庭服务工作者,均通过太平洋 行为健康合作委员会联盟/顾问(ICRC/ADC)关于药物滥用治疗和预防的 地方和区域一级的认证。

《残疾人权利公约》

建议 104 (44、45、116、117、118、119、120)

- 13. 2017年核准了《2017-2020年帕劳国家残疾人政策》。
- 14. 该政策设定了以下战略优先事项:
 - 协调、合作和参与。
 - 对残疾人的支持和服务。
 - 加强机构建设和可持续金融。
 - 早期发现、干预和预防。
 - 教育和就业的机会。
 - 能力建设、公众意识和宣传工作。
 - 政策和立法改革。
 - 数据收集、信息和研究。
 - 监测和评估。

- 15. 帕劳政府通过 RPPL 6-26 设立了帕劳严重残疾者援助基金,该基金的目的是:
 - 向帕劳共和国的居家者、轮椅使用者和/或盲人提供每月援助。
 - RPPL 11-2 最近修订了帕劳严重残疾者援助基金的立法,将需要 24 小时护理者的津贴从 100 美元/月提高到 200 美元/月,将居家者、轮椅使用者和/或盲人的津贴从 75 美元/月提高到 150 美元/月。

16. 根据 RPPL 3-9, 教育部采取了一项政策,向居住在帕劳的 3 至 21 岁被停学或开除的儿童,包括残疾儿童,提供免费、适当的公共教育。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公约──("教科文组织") 建议 104.56

- 17. 帕劳《宪法》保障免费受教育的权利,法律面前人人平等;不基于性别、种族、原籍地、语言、宗教或信仰而受到歧视。基于这些保障,帕劳的所有儿童(公民和非公民)如果在公立学校入学,都有同样的机会获得免费教育。
- 18. 帕劳继续努力批准《取缔教育歧视公约》;然而,在资金、能力建设和资源方面,仍然存在与批准其他人权条约相同的挑战。

《联合国反腐败公约》

建议 104.59

- 19. 编码为 33 PNC 的《国家公共服务系统法》规范了帕劳共和国政府的公共服务系统。具体而言,33 PNC 第601 节规定了公职候选人的规则,包括财务披露。帕劳是一个事实上的无党派民主国家,没有政党。因此,立法规定只涉及候选人的资金。该法的规定如下:
 - 要求候选人向选举委员会办公室提交竞选报表。
 - 禁止外国公民直接或间接为候选人提供资金,并禁止任何人以为了法律目的确认的姓名以外的名义捐款(因此禁止匿名捐款)(33 PNC 第 607 节 (a)和(c))。
 - 规定支付方法(33 PNC 第 607 节(d))。
 - 处理竞选银行账户的维护问题,包括资金的支出和募集(33 PNC 第 607 节 (d-h))。
- 20. 33 PNC 第 601 节(e)中"贡献"的定义仅限于付款、免除贷款、由第三方支付贷款,或无论何时,除非收到充分和适当的对价,则可强制执行的付款承诺,除非从周围情况可以清楚地看出不是出于政治目的,因此不包括礼物或其他福利等非货币贡献。
- 21. 根据《道德准则》,公共审计员必须审计总统和副总统办公室候选人提交的 竞选报表,包括所有民选官员、政府主管和负责人、理事会和委员会成员以及其他 政府任命官员。公共审计员还对其他报表进行随机审计。根据《道德准则法》, 提交的关于竞选报表的报告和声明是公共记录。

- 22. 《道德准则法》和《公共服务系统规则和条例》概述了候选人和公职人员的 行为标准,包括:
 - 透明度。
 - 利益冲突措施和礼物或其他有货币价值的物品(33 PNC 第 604 节和 33 PNC 第 605 节)。
 - 禁止裙带关系和外部雇佣及其他活动(第 5.7 和 6.1 部分)和行为准则 (第 11 部分)。
 - 要求公职人员披露利益冲突(33 PNC 第 604 节)。
- 23. 《道德准则法》规定每年向道德委员会办公室提交财务披露报表。委员会可以对涉嫌违法行为提出指控,发起或进行调查,以及举行听证会。如果道德委员会、总检察长或特别检察官办公室提出要求,公共审计员可以对这些财务披露进行特别审计。不诚实披露是一种轻罪。公职人员可以向特别检察官或公共审计员举报腐败行为。

建立国家人权机构

建议 104 (60、61、62、63、64、65、66、67、68、69、70、71、72)

24. 继续建议设立国家人权办公室或在每个部委设立一个常设人权干事职位,然而,资金仍然是设立该办公室及其可持续性的挑战。由于资源有限,能力建设和确定一种最适合帕劳政府的适当模式仍然是一项挑战。为了推进这项工作,政府需要更多资金支持和技术援助,包括对国家人权机构进行进一步的范围界定研究,以确定这种机构的最佳模式并符合《巴黎原则》。

《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

建议 104.10

25. 帕劳继续努力争取批准《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然而,在资金、 能力建设和资源方面,仍然存在与批准其他人权条约相同的挑战。

《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

- 26. 帕劳继续努力争取批准《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然而,在资金、能力建设和资源方面,仍然存在与批准其他人权条约相同的挑战。
- 27. 尽管帕劳尚未批准上述公约,但帕劳共和国的公民和居民受到帕劳《宪法》 第四条第 5 节中基本权利的保护,该节规定,"人人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并有 权受到平等保护。政府不得基于性别、种族、原籍地、语言、宗教或信仰、社会 地位或宗族归属采取歧视任何人的行动……"它进一步规定,"在立法或行政 调查中,任何人都不应受到不公平的待遇"。

《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 建议 104.10

- 28. 这些权利载入帕劳《宪法》。政府将继续寻求财政和技术援助,以在批准这些核心人权公约之前帮助履行每项人权义务,并进行能力建设。
- 29. 帕劳继续努力争取批准《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然而,在资金、能力建设和资源方面,仍然存在与批准其他人权条约相同的挑战。

寻求技术援助

建议 104.74

30. 帕劳共和国政府再次呼吁国际和区域伙伴及捐助方继续在技术和财政上援助帕劳,帮助我们努力应对、管理和解决帕劳在人权问题上可能面临的挑战和/或侵犯行为。

保护弱势群体

建议 104.75

- 31. RPPL 10-51 召集了一个老龄问题协调委员会,以制定并每两年更新一次国家老龄政策。该法律说明要求(一)制定一项协调一致的全面老龄政策,(二)制定一项老年人社会服务和护理中心计划。RPPL 10-52 修订了帕劳国家法典第 21 篇,要求制定一项全面的国家老龄护理政策。RPPL 11-2 卫生与公众服务部应制定并推荐一项关于建设老年人社会服务与护理中心的计划。
- 32. 国家政府通过亚洲开发银行(亚行)制定并资助了一个"加强对受 COVID-19 影响的弱势群体的社会保护"项目。该项目解决低收入者、居家老年人和残疾人、小农业生产者以及家庭暴力和性别暴力受害者与 COVID-19 有关的迫切需要(健康、社会和收入支持)。
- 33. 被卫生与公共服务部确定为居家并需要 24 小时护理者将有资格获得 100 美元/月津贴。被卫生部确定为轮椅使用者和/或盲人将有资格获得 75 美元/月津贴。 国家政府最近将这些金额分别提高到 200 美元和 150 美元。
- 34. 下列国家法律和政策处理对弱势群体的保护:
 - RPPL 9-46 和后续的预算法案"低收入家庭的电力、水和污水处理生命线补贴"。
 - RPPL 10-51 设立了一个老龄问题协调委员会,以制定并每两年更新一次 国家老龄政策。
 - RPPL 10-52 修订了帕劳国家法典第 21 篇,要求制定一项全面的国家老龄护理政策。
 - RPPL 10-56/11-3(延期)"冠状病毒救济一站式服务法案"。
 - RPPL 11-2 第 12 节 "老年人社会服务和护理中心"。
 - RPPL 11-2 第 14-15 节 "严重残疾者援助基金" (增加每月津贴)。
 - 第412号行政命令"设立打击人口贩运办公室"。
 - 亚洲开发银行报告: "帕劳——加强对受 COVID-19 影响的弱势群体的社会保护:快速评估报告"。

性别平等和妇女赋权

35. 2018 年批准了 2018-2023 年帕劳国家性别平等主流化政策。该政策的目的是指导制定法律、政策、程序和做法的进程,以满足所有妇女和男子的需求、优先事项和愿望。

36. 政策的战略目标:

- 所有妇女和男子都参与生活各个领域的决策。
- 所有妇女和男子都有同等机会赚取收入和满足自己的需求。
- 所有妇女和男子在家庭、学校、工作场所以及所有其他私人和公共场所 都得到安全和保护。
- 所有妇女和男子都能获得保持健康和复原力以及支持其福祉所需的 资源。
- 37. 帕劳 2020-2022 年国家计划旨在改善帕劳共和国妇女的政治、经济和社会机会,该计划是在澳大利亚的支持下制定的,以帮助太平洋国家履行它们在 2012 年太平洋领导人性别平等宣言中做出的承诺。该计划以第一阶段实施的成就和经验教训为基础。该计划的目标是:
 - 帕劳妇女(不论收入、地点、残疾或年龄)充分、自由、安全地参与政治、 经济和社会生活。
 - 国际妇女节论坛每年举办一次,聚集了帕劳各部门的妇女领袖,是妇女 讨论与妇女作用有关的问题以及对产假和儿童保育服务等家庭支持 政策的挑战的另一个平台。
- 38. 帕劳在文化上是一个母系社会,传统头衔和权威是通过部族的女性成员继承的。 传统上,妇女拥有权力和尊重的地位。

《家庭保护法》和家庭暴力

建议 104 (86、87、89、90、92、93、96)

- 39. 《家庭保护法》于 2012 年 11 月 13 日成为法律。该法"通过对家庭暴力和虐待行为进行强有力的执法和适当的法律处罚,提供保护并建立有效的补救措施,以阻止家庭暴力行为,扩大和加强警察协助家庭暴力受害者的能力,对家庭施虐者进行有效执法,并将家庭暴力确立为一种不可原谅或容忍的严重罪行。"
- 40. 2018 年,在澳大利亚外交和贸易部的支持下,社区和文化事务部审查了《家庭保护法》。《家庭保护法》的主要执行机构已经批准了该法的一项实施计划。目前正在起草和敲定一份谅解备忘录,以反映《家庭保护法》的实施计划和新的合作伙伴——教育部和帕劳规划与统计局。
- 41. 《家庭保护法》协调员设在社区和文化事务部,其任务是协调执行《家庭保护法》的利益攸关方机构,并领导协调公众对性别暴力的认识。通过社区和学校外联方案进行宣传。

- 42. 亚洲开发银行提供资助的"加强对受 COVID-19 影响的弱势群体的社会保护"项目由三部分组成,旨在解决低收入者、居家老年人和残疾人、小规模农业生产者以及家庭暴力和性别暴力受害者与 COVID-19 有关的迫切需求。该项目的成果之一是以多学科应对解决性别暴力问题。这一成果将解决帕劳目前在应对家庭暴力和性别暴力方面存在的两个关键差距: (一) 在法律、卫生和社会服务系统中缺乏对受害者的综合案例管理支持; (二) 缺乏持续的以预防为导向的沟通。
- 43. 《家庭保护法》既是民事程序,也是刑事程序。民事方面解决受害者庇护和限制令程序的迫切需求,刑事方面解决施暴者的行为。
 - 为获得法院服务的家庭暴力受害者提供短期临时住所。
 - 正在通过文化和家庭关系以及教会网络提供非正式支助,为家庭暴力 受害者提供庇护。
 - 为家庭暴力受害者提供的正式或公认的支助服务有限。
 - 没有具备支持家庭暴力受害者的知识和技能的受害者权利倡导者。

强奸(定义)

建议 104 (91、92)

44. 2012 年帕劳《家庭保护法》取消了帕劳国家法典中的"婚姻豁免"。由于取消婚姻作为辩护理由,婚内强奸现在是一种性侵犯犯罪。强奸,包括配偶强奸,是一种犯罪,最高可判处 25 年监禁,罚款 50,000 美元,或两者并罚。

贩运人口

建议 104 (94、99、100、104、101、102、103)

- 45. 帕劳共和国于 2018 年 6 月 29 日被接纳为国际移民组织成员国。帕劳向国际移民组织提出的首批请求之一是要求支持解决该国的人口贩运问题。司法部委托国际移民组织对该国的人口贩运问题进行快速评估报告。
- 46. 2019 年,政府批准了劳动司的规则和条例,以加强对外国移民工人的保护,如禁止从事非法招聘的雇主雇用新工人。劳动司还与相关雇主举办了一次讲习班,使其熟悉新的规则和条例。
- 47. 目前的人口贩运受害者援助包括:
 - 临时工作安置。
 - 临时庇护所。
 - 全天候热线。
 - 法律服务(通过密克罗尼西亚法律服务公司)。
 - 前往法院、医院等地的交通。
- 48. 2017年,第 405 号行政命令设立了总统特别工作组,也称为人口贩运工作组,以实施一项打击共和国人口贩运的国家行动计划。

- 49. 2018年,第412号行政命令设立了打击人口贩运办公室,作为主要机构,负责协调国家为打击帕劳人口贩运问题所做的所有努力。
- 50. 2020 年,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启动了一项可获得性评估,以确定帕劳人口贩运数据内容的可获得性。
- 51. 2021年,第444号行政命令重组了司法部。打击人口贩运办公室现在隶属于公共安全局一个新的跨国犯罪司。
- 52. 目前正在起草国家受害者权利法,将在下个月内提交国会。
- 53. 执行反贩运法和打击贩运的国家战略:帕劳《刑法》载有关于贩运人口和劳工的详细规定,包括以下内容:
 - 第 20 章侧重于劳工贩运(大致包括通过使用武力、敲诈、欺诈等手段 提供或获取劳工或服务,以及故意不支付工资的罪行)。
 - 第21章编纂了《反偷渡和贩运人口法》。
- 54. 一项为期两年的打击人口贩运国家行动计划已于 2019 年 1 月制定并获得批准。 第二个国家行动计划正在进行制定工作,将形成一项为期五年的国家行动计划。
- 55. 2019 年 4 月 15 日,帕劳批准了《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及其议定书,包括《关于预防、禁止和惩治贩运人口特别是妇女和儿童的议定书》。

宣传活动和预防贩运人口

- 打击人口贩运办公室发起了关于人口贩运和打击人口贩运办公室职能 的宣传方案和介绍。
- 在国际移民组织的协助下,打击人口贩运办公室进行了一次"知识、 态度和做法"调查,以评估帕劳公众对人口贩运问题的认识和理解。
- 国际移民组织为相关执法官员以及人口贩运工作组举办了一次关于人口贩运要素的讲习班。
- 国际移民组织为相关执法部门和民间社会举办了一次关于人口贩运要素的培训。
- 联邦调查局为相关执法部门举办了一次关于人口贩运调查的培训。
- 特别检察官办公室应帕劳商会的邀请,就网上赌博、幌子企业和人口 贩运问题为其举办了为期三天的讲习班。
- 目前正在与国际移民组织协调起草关于人口贩运的执法课程。

体罚

建议 104 (95、97)

56. 《刑法》17 PNC 第 310 节规定了对儿童和其他受他人特殊照顾、负责或控制的人使用武力的问题。这条规定限制了对儿童、囚犯和其他受照顾或受控制者的身体管教。

- 57. 教育部《2019 年学校手册》明确申明: "公立学校系统不允许体罚。提醒教师和工作人员,体罚......将构成停职或解雇的理由。"
- 58. 卫生部、司法部门和参议院已经采取具体措施,通过社区宣传、学校、家长教师协会会议和广播,提高公众认识。
- 59. 在帕劳最高法院审理的一起案件中,初审法院认定一名教师违反了刑法 17 PNC 503, 因为她惩罚一名学生,用手指戳她的额头。上诉法院在该案中指出: "除非立法机构颁布禁止体罚的规定,否则在本管辖权内允许身体管教,除非发现教师的行为在理智的人看来明显过度,而且各种因素对教师非常不利。"
- 60. 上诉法院推翻了对该教师的定罪,并将此案发回初审法院,以根据适当的法律标准确定是否有罪:考虑到全部情况和有利于上诉人的无误推定,理智的人是否会认为上诉人(教师)的行为明显过度。这突出表明帕劳共和国有必要通过立法,禁止在任何场合对儿童进行一切体罚。

监狱环境

建议 104.104

61. 帕劳政府目前正在建造一座国家监狱/惩戒设施,每座建筑最多可容纳100名 囚犯(两座两层建筑)。新的国家监狱计划于 2022 年开放,将解决过度拥挤和按 性别、青少年、严重和轻微犯罪将罪犯分隔的问题。它还能更好地进行罪犯改造 和一些教育方案。它的周围有一个专门空间供囚犯进行耕作和娱乐活动。

信息自由

建议 104.105

- 62. 帕劳《宪法》规定个人享有意见和表达自由的权利。帕劳《宪法》第四条规定了公民的基本权利。第四条第2节规定如下:"政府不得采取任何行动剥夺或损害表达或新闻自由。任何善意的记者不得被政府要求泄露或因拒绝泄露专业调查过程中获得的信息而被监禁"。在与帕劳国民议会的磋商中,一名众议院议员对媒体的不准确报道表示关切,并建议帕劳加强已设立的通信管理机构。
- 63. 帕劳《宪法》也赋予公民获取政府信息的权利。第四条第 12 节规定"公民有权审查任何政府文件,旁听任何政府机构的正式审议。"
- 64. 2014 年 7 月 23 日,帕劳总统签署了《政府开放法》,使之成为法律。这是一部关于信息自由的法律,旨在创建一个更加开放和透明的政府。
- 65. 根据该法,任何人都可以向任何政府机构提交请求,要求该机构在提出请求 后 10 天内提供由该机构生成的公共记录。该法还规定,任何人都可以旁听任何 政府机构的审议或公开会议。

社会发展方案

建议 104.114

- 66. RPPL 10-42 拨款 30,000 美元,为没有收入的老年人提供家庭护理。该方案支持老龄司正在进行的方案,以进一步补充为帕劳老年公民提供的服务,特别侧重于无收入者。
- 67. RPPL 11-2 在卫生与公众服务部内设立了一个办公室,以照顾有特殊需求的人群,包括老年人和残疾人。该法还设立了一个社会服务和护理中心,以提供必要的资源和服务,支持和改善老年人的生活质量。
- 68. RPPL 10-36 解决帕劳的住房短缺问题,为帕劳那些最需要的公民,如流离失所的公民和首次置业者,提供资金来源,为其提供负担得起的住房机会。
- 69. 亚行提供资助的"加强对受 COVID-19 影响的弱势群体的社会保护"项目由三部分组成,旨在解决低收入者、居家老年人和残疾人、小规模农业生产者以及家庭暴力和性别暴力受害者与 COVID-19 有关的迫切需求。该项目的成果之一是解决对高危和弱势群体的福利支持。这项成果将满足易受 COVID-19 感染的低收入居家老年公民和残疾人在身体、精神、社会和环境方面的迫切需求。重点将放在全面支助上,协助目标受益人、他们的家庭和照顾者解决破坏生活质量的一系列因素。

人权教育和认识

建议 104.115

- 70. 帕劳共和国政府继续促进《世界人权宣言》的基本价值观。随着公众教育和 认识的提高,公共安全局作为第一反应者,已经能够对家庭暴力的报告作出反应, 特别是针对妇女和儿童的暴力。
 - 总检察长办公室最近与美利坚合众国大使馆合作,协助一名被祖母虐待的帕劳儿童(女性)与居住在美国的亲生父母团聚。在与帕劳国民议会的磋商中,众议院议长表示关切的是,帕劳忽视了对社交媒体关于此事的不准确报道进行处理。
 - 教育部在帕劳的所有学校开展外联方案,宣传学生可获得的健康、安全和整体福利方面的服务。
 - 卫生与公众服务部通过其健康信息资源中心,向学生和社区开展公共教育宣传,介绍有关艾滋病毒/艾滋病和其他性传播感染的可获得的服务。
 - 在全社区开展针对性别暴力的宣传活动,包括学校的外联方案。一项重点活动仍然是每年11月25日至12月10日的"消除性别暴力16日行动",涉及社区伙伴和所有执行帕劳《家庭保护法》的利益攸关方,包括社区和文化事务部、卫生与公众服务部、总检察长办公室、公共安全局、教育部以及规划与统计局。

批准人权文书

建议 104 (5、6、11、12)

71. 帕劳继续努力争取批准人权文书。然而,在资金、能力建设和资源方面,仍然 存在与批准其他人权条约相同的挑战。

人权法本地化——立法措施

建议 104 (57、58)

- RPPL 10-13 "学校健康和营养标准"。
- RPPL 10-35"帕劳国家海洋保护区法"。
- RPPL 10-50"全国街道和家庭地址系统"。
- RPPL 10-56/11-3(延期)"冠状病毒救济一站式服务法"。
- RPPL 11-2 第 12 节 "老年人社会服务和护理中心"。
- RPPL 11-2 第 14-15 节 "严重残疾者援助基金" (增加月度津贴)。
- 第412号行政命令"设立打击人口贩运办公室"。
- 亚洲开发银行报告: "帕劳——加强对受 COVID-19 影响的弱势群体的 社会保护: 快速评估报告"。
- 第295号行政命令"非传染性疾病国家协调机制"。
- 第408号行政命令"制定经济与社会发展计划"。
- 国家应急管理办公室报告: "国家灾害风险管理框架"
- 国家应急管理办公室报告"早期预警系统"。
- 帕劳国家老年政策(2020年3月)──对帕劳国家法典第21篇进行了修订 并增加了新的一章──第10章──老年护理。
- 帕劳国家残疾人政策 2017-2020 年。
- 帕劳国家性别平等主流化政策(2018年)。
- 家庭保护法(2012年)。
- 反偷渡和贩运法。
- 提高最低工资。
- 第 419 号行政命令"建立落实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监测与评估框架"。
- 众议院第 9-46-4 号联合决议 "Koror-Airai 卫生设施项目"(KASP)。

自然灾害

建议 104.123

72. 帕劳于 2016 年修订并批准了国家灾害风险管理框架。帕劳注意到联合国的群组系统,并选择将这一概念本地化,纳入当前的地方实践,以解决该国实际的人力资源可获得性问题。帕劳还批准了州级灾害风险管理计划,并争取到多个利益攸关方协助帕劳各地社区的能力建设。

73. 正在实施以下活动:

- 在关键应急行动设施中安装甚高频(VHF)和高频(HF)无线电,并使用独立的太阳能供电。
- 在关键的易受影响地点安装海啸和多种灾害警告警报器。
- 在关键战略和易受影响地点安装自动气象站相关设备。
- 安装2个乘浪浮标,以确定海洋状况和海面波浪监测。
- 恢复预警调幅广播系统。
- 安装一台更充足的发电机,以取代现有系统,适应国家应急行动中心的预期扩建。
- 为主要救灾人员和搜救机构提供装备。
- 为作为疏散中心的最南端岛屿学校提供紧急备用电源。
- 修复和保护沿海社区的高风险文化遗产地(帕劳历史保护办公室)。
- 开展灾害风险管理中的保护、性别和社会包容培训。

74. LiDAR 勘查—LiDAR 或光探测和测距,是一种遥感方法,使用脉冲激光形式的光来测量与地球的距离(可变距离)。通过由日本资助、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实施的"通过改善备灾和基础设施提高帕劳共和国的灾害和气候复原力"项目,目前正在进行全国性的 LiDAR 勘查。

75. 该项目的主要成果包括:

- 高分辨率地形/测深信息和地理参考航空图像;以及
- 海平面/波浪淹没模型,这将确定有风险的地区。

76. 将人口普查数据纳入地理信息系统: 2015 年和 2020 年人口普查的家庭位置和属性信息已纳入地理信息系统。这样能对因自然灾害而面临风险的家庭进行更加容易、快速的空间分析。

77. 街道名称和家庭地址: RPPL 10-50 要求帕劳土地和资源自动化信息系统 (PALARIS)开发一个全国街道名称和家庭地址系统。街道名称和家庭地址项目将协助州和国家层面的规划和其他活动,包括减轻灾害风险和灾害应对管理。

78. 购置硬件和对工作人员进行技术培训──帕劳土地和资源自动化信息系统继续更新硬件/设备和专业知识,以支持灾害风险管理活动以及其他所需的空间信息相关活动。

可持续发展目标

建议 104.124

79. 帕劳的可持续发展体现在人民、繁荣、地球和伙伴关系这四大相互交织的支柱的交汇点。在人民支柱(可持续发展目标 2-4)中,帕劳设想在繁荣支柱(可持续发展目标 1、8、10)的支持下实现幸福、健康和有意义的生活,其特征是与自然和谐共处的公平、包容和可持续的增长——地球支柱(可持续发展目标 6、7、9、11-15)。第四个支柱,伙伴关系和治理(可持续发展目标 5、16-17)反映了所有支柱的相互依存关系,以及在国内和国际上对有效治理和伙伴关系的持续需求。

- 80. 在考虑迈向 2030 年的道路时,帕劳已经:
 - 将全球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具体目标和指标与国内优先事项相对照,并 与中期发展战略相互参照,形成一份选定的89项目标和136项指标的 清单,组成了国家"核心"可持续发展目标框架。
 - 制定第 419 号行政命令,"建立落实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监测与评估框架"。
 - 在 2019 年联合国高级别政治论坛上提交了该国第一份可持续发展目标 自愿国别评估,对照选定的"核心"可持续发展目标及相应指标进行 了报告。自愿国别评估"通往 2030 年的道路:在过去的基础上迈向有 复原力的可持续和公平的未来"还确定了在缩小差距、提高质量和增 强复原力——尤其是气候复原力方面的挑战。
 - 启动了将国家"核心"目标和指标纳入国家绩效报告模板的工作,以此 作为将可持续发展目标纳入规划和预算编制的机会之一,以促进监测 和及时实施;以及
 - 将可持续发展目标纳入由国家环境保护委员会(NEPC)编写的《2019 年 环境状况报告》。

气候变化

建议 104.125

- 81. 帕劳制定了《气候和灾害复原力、低排放发展帕劳气候变化政策》。该政策的主要目标是:
 - 加强所有部门适应和抵御全球气候变化预期影响的能力。
 - 提高帕劳管理意外灾害和最大限度降低灾害风险的能力;以及
 - 通过努力发展低碳排放、最大限度地提高能源效率、保护碳汇,以及 最大限度地减少温室气体排放,以缓解全球气候变化。

- 82. 众多措施与该政策主流化相关但不限于此,包括:
 - 帕劳的气候变化:指标与考虑因素:去年年底完成了对帕劳的最新 气候评估。
 - 与海洋区有关的海平面上升:这项工作是由太平洋区域进行的,以确保 尽管海平面上升导致土地覆盖面缩小,但海洋区和国家领土仍然得到 保护。
 - 完整街道:一种减少交通拥堵和温室气体排放的交通战略,旨在建设和改造道路,使之成为对所有年龄和能力的道路使用者(行人、骑自行车者和驾车者)都安全、有吸引力和舒适的道路,能更好地适应气候变化。
 - 国家自主贡献:这是一项承诺,即通过整合可再生能源和能源效率措施, 将能源部门的温室气体排放量减少22%。
 - 加强太平洋地区的适应性:这项工作旨在通过在公共中心安装/翻新雨水水箱,改善巴伯尔道布岛五个州的水安全,升级政府拥有的无线电广播系统,降低对水传播和病媒传播疾病的脆弱性。
- 83. 还有其他即将到来的项目进展值得注意。清单如下:
 - 定于今年开始更新现行的帕劳气候变化政策。
 - 正在进行国家适应计划拨款,将用于支持州一级的规划和实施。
 - 正在制定 COVID-19 有韧性的复原快速预备方案。这项补助将支持把具有 气候意识的政策纳入帕劳经济复苏计划。

六. 已接受建议的执行情况和国家人权状况发展方面的成就、 最佳做法、挑战及制约因素

成就和最佳做法

- 84. 在报告过程中,帕劳取得的一些成就包括: 批准了《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及其议定书,包括《关于预防、禁止和惩治贩运人口特别是妇女和儿童行为的议定书》;帕劳国家性别平等主流化政策(2018 年);以及 2017-2020 年帕劳国家残疾人政策。
- 85. 可以与其他成员国分享的最佳做法包括帕劳领导层为保护其公民和所有生活在帕劳的人免受大流行影响而采取的行动。在 COVID-19 爆发期间,政府立即对外界关闭帕劳边境,以保证帕劳的安全,使其不受病毒影响。帕劳是世界上仅存的 7 个仍然没有 COVID 病例的国家之一,并且已经为超过 65%的人口接种了疫苗。
- 86. 帕劳的居民,包括公民和非公民,由于失业和其他中断就业的情况,继续感受到 COVID-19 大流行的影响。据估计,帕劳共有 2,600 个工作岗位将受到直接影响。以下措施处理共和国、其企业和社区成员所面临的许多不同的困难:

- RPPL 10-56《冠状病毒救济一站式服务法》是一项临时救济,包括失业 救济金、公用事业援助、就业计划、非公民工人就业转移、商业贷款 以及税收和雇主缴款延期。
- RPPL 11-3 第 23 节(《冠状病毒救济一站式服务法》的延期)授权并拨款 950 万美元,用于继续执行 RPPL 10-56《冠状病毒救济一站式服务法》 第 3 节规定的临时救济措施。

挑战和制约因素

87. 作为一个资源有限的小岛屿国家,帕劳的挑战和制约因素与上一次普遍定期 审议报告期间确定的关于批准和执行人权条约的三个主要制约因素相同:能力有限; 起草报告和落实的费用;以及帕劳文化传统与一些普遍人权原则之间存在矛盾。

88. 鉴于当前和新出现的许多威胁,充分执行人权法和条约仍然是一个艰巨挑战。 更强烈的国家意愿仍然是帕劳充分实现人权所需的动力。

七. 主要的国家优先事项和有关国家为克服这些挑战和制约因素及改善国家人权状况已经采取和打算采取的举措和承诺

89. 帕劳共和国继续支持并确保充分承认居住在帕劳的所有公民和非公民的人权做法。在国家和州一级做出的努力有助于支持继续和执行现有的人权法和义务。

八. 有关国家在能力建设方面的期望及任何技术援助和支助要求

90. 帕劳共和国再次感谢发展伙伴、区域和国际组织以及联合国机构在保护、促进和履行人权承诺和义务方面提供的所有(技术和资金)支持。通过这些支持,帕劳成功地采取和通过了政策、法律和措施,以提高生活在帕劳的人民享有人权的程度。

九. 自愿承诺

- 帕劳承诺继续促进性别平等,支持儿童、老年人、残疾人和弱势群体。
- 帕劳承诺继续促进减缓和适应气候变化。
- 帕劳承诺继续打击人口贩运。

十. 结论

91. 政府赞赏普遍定期审议进程,并致力于确保根据《世界人权宣言》给予居住在帕劳的每个人基本人权。帕劳继续寻求技术和财政支持,以确保人权不仅得到实现,而且得到增进和保护。